

煤数通平台煤炭竞价交易规则及细则（整合修订版）

第一章 采样与制样规范

第一条 采样地点

- 动力煤：在电厂或港口交货地点采样
- 焦煤：在坑口或车板采样

第二条 采样方法

- 采用 GB/T 475-2008《商品煤样采取方法》
- 采样点不少于 5 个，确保样本代表性

第三条 制样方法

- 采用 GB/T 474-2008《煤的制备方法》
- 制样后煤样应密封保存，防止水分损失

第二章 煤炭交易结算细则

第四条 结算依据

- 本细则中涉及的会员资格标准、保证金制度、付款期限等通用规则，均依据《煤数通平台竞价交易体系基本法》相关规定执行。

第五条 结算方式

- 采用“先款后货”或“货到付款”方式
- 付款方式：银行转账、电子支付

第六条 结算周期

- 交易结算遵循《煤数通平台竞价交易体系基本法》规定，货款原则上次月结清上月货款，特殊情况最晚不超过次月；
- 货物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尾款支付，尾款支付不得超出基本法规定的期限”。货物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尾款支付

第三章 煤炭质量考核细则

第七条 考核执行流程

- 货物验收后，由平台指定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检测
- 检测结果在 3 个工作日内反馈给交易双方

第八条 考核标准

- 兑现率：≥90%为合格，80%–90%为基本合格，<80%为不合格
- 质量合格率：≥95%为合格，90%–95%为基本合格，<90%为不合格

第九条 考核结果处理

- 兑现率低于 90%的，按实际履约比例退还保证金
- 质量合格率低于 90%的，按合同约定处理

第十条 质量指标与考核规则

核心指标	基准值	允许偏差	检验方法 (标准号)	基础结算 调整规则	阶梯考核规则
胶质层厚度 (Y)	≥ 15mm	± 2mm	GB/T 479	无基础调整	无
水分 (Mt)	≤ 10%	± 1%	GB/T 211	无基础调整	Mt > 8.0%: 按超出部分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一位扣重
焦炭反应后强度 (CSR)	—	—	专用标准	—	1. 55% ≤ CSR < 60%: 扣价 100 元/吨; 2. CSR < 55%: 扣价 200 元/吨, 按次品计价

第四章 煤炭竞价交易规则

第十一条 保证金缴纳

- 参与方需在《煤数通交易平台保证金管理办法》(煤数通规〔2025〕001号)规定的时限内(竞价/挂牌报名成功后 24 小时内, 或竞价开始前 12 小时内)足额缴纳交易保证金;
- 保证金缴纳比例按该办法“交易模式+会员信用等级+煤种风险”三维度浮动规则执行, 单场次最低保证金金额以平台公告为准;
- 未成交会员(会员)的保证金, 按该办法规定的时限自动无息释放;
- 成交会员(会员)的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, 无需重复缴纳。

备注: 本条款未尽事宜, 均以《煤数通交易平台保证金管理办法》(煤数通规〔2025〕001号)为准

第十二条 竞价实施阶段

1. 交易时长

- 常规标的竞价时长为 10–60 分钟

- 特殊标的不少于 30 分钟
- 竞价时段内无有效出价的，标的流单

2. 延时机制

- 常规竞价结束前 5 分钟内出现新报价的，动力煤、焦煤标的自动顺延 2 分钟
- 特殊场次顺延 5 分钟
- 新报价将重置倒计时，直至 5 分钟内无新报价为止

3. 报价规则

- 计价单位：元/吨（含税）
- 报价需在发起方设定的合理区间内，一经提交不可撤销
- 多次报价以最后一次有效报价为准
- 竞买报价不得低于起拍价，竞卖报价不得高于起卖价，否则系统自动判定为无效报价

4. 加价/减价幅度

- 动力煤最小幅度为 1 元/吨
- 焦煤常规最小幅度为 1-5 元/吨，特殊场次可设为 0.5 元/吨

第十三条 成交与合同签署

- 竞价结束后，系统按“价格优先、时间优先”原则自动确定成交方
- 成交结果即时公示（公示期 2 小时）
- 成交方需在公示结束后 24 小时内确认成交信息
- 在 3 个工作日内签署《煤数通平台煤炭竞价交易合同》
- 合同条款需明确煤种专项质量指标与考核要求，不得与竞价结果冲突
- 逾期未签署合同的，视为违约

第十四条 竞价方式

- 可采用全量竞价或可拆分竞价两种模式
- 具体以标的公告为准

第十五条 计价方式

- 以坑口价或车板价为主，含 13%增值税

第五章 煤炭交易风险提示

第十六条 煤炭特定风险

1. **价格波动风险**：受市场供需、季节性因素影响较大
2. **质量风险**：不同产地、不同批次煤炭质量存在差异
3. **运输风险**：煤炭运输过程中可能受天气、路况等因素影响
4. **质量不符风险**：实际交付煤炭质量可能与公告或检测报告存在差异，虽有考核机制，但仍可能产生检测、理赔等额外成本
5. **政策变动风险**：国家产业、环保、税收等政策调整可能影响交易合法性或履约成本
6. **操作失误风险**：因误报价、逾期确认成交、未及时缴保证金等自身操作不当导致的损失
7. **不可抗力风险**：自然灾害、疫情、运输中断等不可抗力可能导致交易无法履约
8. **检测争议风险**：质量检测结果可能因采样、制样等环节产生争议

第十七条 风险防范措施

1. 建议交易双方签订详细质量条款
2. 采用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验收
3. 选择信誉良好的物流服务商
4. 了解并关注国家相关政策动态
5. 熟悉平台操作流程并留存关键截图

第六章 验收细则

第十八条 通用验收要求

1. **数量确认**
 - 以买方收货地点过磅数量为结算依据
 - 运输合理损耗按合同约定分摊（默认损耗率不超过 3‰）
2. **异物处理**
 - 接卸过程中发现大块矸石、铁器等异物的，按以下标准处理：
 - 矸石直径 > 50mm 每块扣 0.5 吨

- >200mm 每块扣 10 吨
- 掺杂使假严重的，整车按 0 吨结算

3. 异议处理

- 验收方需在来煤接卸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常规验收结果通知交易对方
- 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，需在收到结果后 2 个工作日内书面申请复检并预缴费用
- 通过平台提交异议材料
- 平台在 24 小时内组织确定第三方复检机构
- 复检结果为最终依据
- 误差在允许范围的，复检费由申请方承担
- 超出允许范围的，复检费由原检验责任方承担，同时按复检结果调整结算

第七章 附则

第十九条 本细则由煤数通平台运营方负责解释。

第二十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第二十一条 与《煤数通平台竞价交易体系基本法》冲突之处，以《煤数通平台竞价交易体系基本法》为准。

第二十二条 本细则具体交易标的的详细规则（如交易时间、加价幅度、保证金比例等）以平台发布的标的公告为准。